

证券代码：301491

证券简称：汉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1

汉桑（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汉桑（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9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送达。本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4日在公司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王珏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独立董事宋铁成因公务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吴斌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王斌召集、主持并履行相应职务，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汉桑（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是根据公司目前经营发展战略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以及募集资金到位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调整后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已对上述议案出具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已对上述议案出具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3、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汉桑（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
- 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汉桑（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汉桑（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